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ua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3)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由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現時可得資料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將於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不少於52,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一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溢利約31,300,000港元。

於本年度期間，預計本公司擁有人由應佔溢利扭轉為應佔虧損主要乃由於(i)於本年度第二季及第三季度期間，由於海南省地方機關實施隔離檢疫及封控措施導致經營中斷，混凝土業務銷量減少，確認混凝土業務的商譽的非現金減值虧損約28,700,000港元；(ii)就出現信用問題的逾期貸款確認應收貸款減值虧損約34,800,000港元；及(iii)確認出售家居消耗品業務的一次性虧損約13,000,000港元，而上一年度為出售附屬公司的一次性收益約9,700,000港元。

鑒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本公佈載列的資料乃僅基於本公司對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作出，有關賬目尚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資料之進一步詳情將於經審核年度業績公佈內披露，預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銘禧**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偉昇先生、陳健龍先生及黃銘禧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錦添先生、曹炳昌先生及李國泰先生。